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3座5楼运营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聂鹏举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5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

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募集资金 2020 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负责具体投资事项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4 日